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林欣靜
電話：2991111#8330
傳真：2982639
電子信箱：kinskimimi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永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8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二)字第10207455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745571A00_ATTCH3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調用教師處理原則」，請查照

。

說明：旨揭原則及說明可至本局網站-課程發展科-法令規章下載
(http://boe.tn.edu.tw/boe/wSite/lp?ctNode=398&mp=21&idPath=393_398)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(含附件)、本局學輔校安科(含附件)、本局特幼教務科(含附件)、本局社會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永續校園科(含附件)、本局秘書室(含附件)、本局人事室(含附件)、本局會計室(含附件)、本局政風室(含附件)、臺南市體育處(含附件)、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(含附件)、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(含附件)、本局資訊中心(含附件)、輔諮中心(含附件)、本局特教中心(含附件)

2013-08-20
07:54:56
電子公文
交 換 章

裝

訂

線